

「吃喝玩樂在澎湖」攝影作品徵求活動簡章

一、宗旨

澎湖國家風景區有最美麗的自然風光、豐富人文的史蹟、新鮮刺激的水上活動、悠閒的生活型態、新鮮美味的海鮮特產美食。

為將澎湖這些好好看的景觀、好好玩的活動、好好吃的名特產等留下永恆的印記，澎管處特辦理攝影作品徵求活動，期透過本活動，蒐集精彩的作品，透過發表，成為行銷澎湖的最佳媒介向國內外推展，吸引遊客前來真實感受屬於澎湖的迷人魅力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交通部觀光局

主辦單位：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
三、參加資格：

凡愛好攝影人士均歡迎參加，若未滿 20 歲之參賽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，簽署著作權轉讓同意書時須成年。

四、徵選主題：

- (一)「好景在澎湖」：如山水沙灘、二崁傳統聚落、菊島文化園區、天人菊等。
- (二)「好吃在澎湖」：如仙人掌冰、風茹茶、黑糖糕、海鮮等。
- (三)「好玩在澎湖」：如潮間帶(踏浪)活動、海上平台等。
- (四)「樂活慢遊在澎湖」：如低碳慢遊活動(自行車、賞鳥等)。

五、徵選件數及獎勵：澎管處得視作品優劣彈性調整

- (一) 各組別均各取 26 幅：(各組別獎項，每人限得 5 幅)
 - 1. 金牌獎 1 名，獎金新臺幣 2 萬元、獎狀乙紙。
 - 2. 優選獎 25 名，每幅作品獎金新臺幣 2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六、作品規格：限以數位相機拍攝之作品

- (一) 彩色與黑白照片不拘。畫數限定 1200 萬以上不得插點加大檔案，不得使用 Photoshop 等影像軟體做任何影像合成或修改。
- (二) 參賽作品需沖印或輸出長邊 10 吋之相片 1 張及原始電子檔案一份(參加作品可均燒錄同一光碟)。原始檔案尺寸需約為 4000dpi×3000dpi 以上規格之 RAW、TIF、及 JPG 檔，檔案命名規則為「主題代號-編號(參賽者作品流水

序號)-作者姓名-作品名稱」，如：02-01-彭大福-仙人掌冰。(主題代號：好景在澎湖-01、好吃在澎湖-02、好玩在澎湖-03、樂活慢遊在澎湖-04)

- (三) 限本人之創作，一次拍攝完成，且擁有完全之著作權等權利，不得劃線、裁切、接圖、翻拍、去線、格放、留邊、護貝、裝裱，不得以任何影像軟體做修改與合成，經查不實，視同棄權不予參賽，若經入選，取消入選資格並追回獎狀獎金。

七、收件時間：

102年10月1日起至102年10月15日止(參選作品一律掛號郵寄或親送至本處遊憩課，郵寄者以交郵當日之郵戳為憑)。

八、收件地點及洽詢電話：

- (一) 交通部觀光局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遊憩課
- (二) 地址：88054 澎湖縣馬公市光華里171號
- (三) 電話：06-9216521#245 蔡小姐
- (四) 郵寄者請於封面註明：「吃喝玩樂在澎湖」攝影作品徵求活動

九、評選辦法：

由主辦單位成立評選小組辦理評選事宜。

十、入選與得獎公布：

評選結果將於評選作業完畢後，公佈於交通部觀光局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penghu-nsa.gov.tw>)。

十一、附註：

- (一) 參選作品不予退件，凡經評定入選確定之作品不得要求取消入選資格。
- (二) **每人參選作品以20幅為限**，每件作品均需附相關報名表件。報名表格資訊填寫不完整致認定困難之作品，或作品規格不符，或缺漏參選照片、原始電子檔，將列為不符資格之作品，喪失參選資格。
- (三) 參賽者務必確認所提供之照片著作權或所有權、肖像權，並嚴禁翻攝、抄襲、盜用他人作品參選，若有不實者，由參選者負責相關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、協辦單位概不負責，除取消入選資格，獎金一併收回。
- (四) 參選作品限「未曾在其他比賽獲獎者」，違者視同棄權，若經得獎，得以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狀及獎品。

- (五) 參選作品須符合活動主題及規格，若涉及商業廣告、暴力、色情等題材，將列為不符資格之作品。
- (六) 若遇不可抗力之災變、意外等事故所造成之損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賠償之責。
- (七) 參選作品如獲入選，該作品及原稿數位檔之著作財產權同時讓與【交通部觀光局】及【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】，並於送件報名時簽具「著作權讓與同意書」(活動報名表)；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依著作權法有重製、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及授權第三者使用之權利，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，惟保留其著作人格權，並同意不對本處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- (八) 參加本活動所填寫之所有資料，將僅使用於本活動相關事項上，主辦單位不得將參賽者資料外洩予第三人或使用於其他用途。
- (九) 得獎作品之獎金一律以「匯款」方式核發，屆時得獎人須提供本人受款帳號等相關資料，以利獎金核發作業。入選獎金均需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扣繳所得稅。
- (十) 凡送件者均視同同意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。
- (十一) 本活動若有未盡事宜，本處隨時修訂公告之。詳細簡章內容請上交通部觀光局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網站 <http://www.penghu-nsa.gov.tw>